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綜合企 劃科	一、經濟發展綜合性政策規劃與推動	一、本市產業發展策略之擬訂。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配合中央執行國家重要產業發展經濟建設各項專案。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受重大環境變遷衝擊時，提供本市產業調整支援措施。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促進產業研發、創新、優化相關補助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本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	本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補助業務。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經濟發展局 招商科	一、投資服務中心	一、投資會報決議與執行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重大投資案件決策。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投資獎勵及優化競爭條件	投資抵減獎勵、優化競爭條件、吸引投資相關業務。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專案產專區招商	專案產專區招商專案決策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國外招商活動之規劃及舉辦	國外招商說明會、座談會、論壇等之規劃及舉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會展產業推廣	國際會議展覽產業推廣相關業務。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商業發展科	一、商業服務業發展策略規劃與推動	一、本市商業服務業策略擬訂。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商業服務業政策與綜合計畫規劃及推動。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商圈發展業務	商圈規劃、設置及輔導。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商業管理業務	營業場所違規取締及輔導。	審核	核定				
經濟發展局 工業行政科	一、毗連擴展工業興辦事業計畫	一、毗連計畫申請案及申請完成使用會勘。	審核	核定				
		二、書件缺漏通知補正事項。	核定					
		三、毗連計畫合理性及必要性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毗連計畫及非簡易計畫變更案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水務局 農業局 地政局 建築管理處 環境保護局 原住民族行政局 養護工程處	
		五、毗連簡易變更案之核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水務局 農業局	
		六、核發工業用地證明書。	審核	核定			農業局 地政局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工業行政科	一、毗連擴展工業興辦事業計畫	七、毗連計畫完成使用暨變更登記之核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窯業用地及包圍夾雜用地變更編定計畫案	一、窯業用地及包圍夾雜用地變更編定計畫案之會勘。	審核	核定				
		二、書件缺漏通知補正事項。	核定					
		三、窯業用地及包圍夾雜用地變更編定計畫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地政局 建築管理處 水務局 農業局 環境保護局 原住民族行政局 養護工程處	
		四、窯業用地及包圍夾雜用地計畫案變更之核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報編未開發工業用地變更編定計畫案	一、申請案之會勘。	審核	核定				
		二、書件缺漏通知補正事項。	核定					
		三、興辦事業計畫(含變更計畫)之核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地政局 建築管理處 水務局 農業局 環境保護局 原住民族行政局 養護工程處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工業行政科	四、特定工廠用地變更編定計畫案	一、申請案之會勘。	審核	核定				
		二、書件缺漏通知補正事項。	核定					
		三、用地計畫案（含變更計畫）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地政局 建築管理處 水務局 農業局 環境保護局 原住民族行政局 養護工程處	
		四、核發使用地證明書。	審核	核定			農業局 地政局	
	五、工廠登記	一、工廠之設立許可核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消防局 環境保護局 建築管理處 衛生局 財政局 農業局	會辦單位 依案件產業類別而定
			二、特殊工廠、特定工廠或疑義案件之會勘。	審核	核定			
		三、書件缺漏通知補正事項。	核定					一般及歇業案件，由承辦人核定。
		四、特殊工廠、未登記工廠納管、改善計畫、輔導計畫及特定工廠登記（含變更）之核定。	審核	核定			消防局 環境保護局 建築管理處 衛生局 財政局 農業局	會辦單位 依案件產業類別而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工業行政科	五、工廠登記	五、一般工廠設立、變更登記之核定。	核定					承辦人核定	
		六、有關工廠登記資料之抄錄、查閱、複印及證明。	核定					除英文證明外，承辦人核定	
		七、工廠歇業登記之核定。	核定					承辦人核定	
		八、工廠登記撤銷、廢止之處理。	審核	核定					
		九、公告廢止案暨撤銷公告廢止案之查核及處理。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工廠輔導及管理	一、一般、特殊工廠及未登記工廠、特定工廠之會勘。	審核	核定					
		二、一般、特殊工廠及未登記工廠、特定工廠陳情、檢舉案件之處理。	審核	核定					
		三、一般、特殊工廠及未登記工廠、特定工廠限期改善之處理。	審核	核定					
		四、一般、特殊工廠及未登記工廠、特定工廠稽查、取締、處分。	審核	核定					
		五、一般、特殊工廠及未登記工廠、特定工廠重要案件稽查、取締、處分。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工業行政科	六、工廠輔導及管理	六、砂石廠聯合稽查計畫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建築管理處 環境保護局 消防局 地政局 農業局 都市發展局	
		七、預拌混凝土廠之(不)定期稽查業務。	審核	核定			建築管理處 環境保護局 消防局 地政局 農業局 都市發展局	
	七、動產擔保交易登記及法院查封案	一、法院查封及行政文書之處理。	審核	核定				
		二、書件缺漏通知補正事項。	核定					承辦人核定
		三、擔保交易登記、變更、註銷案之核定。	核定					承辦人核定
		四、動產擔保交易登記事項之抄錄。	核定					承辦人核定
	八、一般工業行政	工業行政法規、陳情案件、工廠校正調查業務之處理。	審核	核定				
	經濟發展局 公用事業科	一、公用事業	一、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申請案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電業申請地方主管機關同意函核發。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非都市土地變更為液化石油氣用地申請許可。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公用事業科	二、土石採取管理	一、土石採取申請案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土石採取案件之稽查管理。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災害整備	早災、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災害、礦災等防救對策之研訂。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礦業行政	礦業用地變更申請案件。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再生能源	一、再生能源用地變更申請案。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再生能源發電業主管機關同意函核發。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再生能源發電業核轉電業管制機關。	審核	核定					
		四、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審核。	審核	核定					
	經濟發展局 市場科	一、零售市場管理	一、市場新建、改建或增建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市場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促進民間參與市場興建、多目標使用規劃及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公有零售市場停止使用或變更使用用途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攤販集中區管理		一、設置攤販集中區之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市場科	二、攤販集中區管理	二、攤販集中區分類分區及劃分時段經營之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公有市場用地及公有市場空間(含附屬停車場)	一、市場用地開發計畫之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市場用地委外經營作業之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市場其他空間使用計畫(含附屬停車場)之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經濟發展局 開發管理科	一、工業用地、工業區及產業園區開發與管理	一、產業園區編定、變更、撤銷與廢止案件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產業園區管理機構收取相關費用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工業區重要業務聯繫會報。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推動產業園區開發配合事項。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配合園區開發，涉及工廠及商業拆遷補償及停工損失查估重要政策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配合園區開發，涉及工廠及商業拆遷補償及停工損失查估相關事項之執行。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開發管理科	二、產業發展基金管理	基金提案、投資、支出及重大決策等核准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市開發工業區管理	一、園區內公共設施用地或公共建築物與設施管理機關、用途及權限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產業園區管理機構收取相關費用之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園區內污水處理相關業務。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其他園區經營管理之相關業務。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航空城事業用水管理	一、航空城產業用地用水核配原則規範。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航空城產業用地用水核配相關業務。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航空城園區內污水處理相關業務。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經濟發展局 商業行政科	一、商業登記	一、商號名稱查核及工商憑證審查。	核定					承辦人核定
			二、書件缺漏通知補正事項。	核定					承辦人核定
三、其他機關許可案件之會勘、會簽事項。			審核	核定					
四、一般商業設立、變更登記之准駁。			核定						承辦人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商業行政科	一、商業登記	五、商業停業、歇業及一般商業復業登記之准駁、國稅局停復業行政公文。	核定					承辦人核定
		六、商業撤銷、廢止案之處理。	審核	核定				
		七、有關商業登記資料之抄錄、查閱、複印及證明事項。	核定					中文證明書由承辦人核定
	二、公司登記	一、公司登記重要案件撤銷或廢止事項。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公司登記一般案件撤銷或廢止事項。	審核	核定				
		三、公司設立及一般變更登記事項。	核定					除出資種類非現金或案情複雜者外，均由承辦人核定。
		四、公司變更組織、增減資、合併、分割、臨時管理人、破產、重整變更事項及陳情疑義案。	審核	核定				現金增資案件由承辦人核定
		五、分公司設立、變更、廢止登記事項。	核定					承辦人核定
		六、董監事持股變動暨質權設定及印鑑變更報備事項。	核定					承辦人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商業行政科	二、公司登記	七、公司申請延展開業、停業、復業登記事項、國稅局停復業及其他機關例行性通報事項。	核定					承辦人核定
		八、公司案件代收及遷出公司登記案卷移轉其他申登機關。	核定					承辦人核定
		九、公司登記事項之查閱、抄錄及證明。	核定					除英文證明書外，均由承辦人核定。
		十、公司登記事項更正。	核定					
		十一、公司登記通知補正事項。	審核	核定				第1次補正由股長核定
		十二、公司登記否准退件事項。	核定					
		十三、公司登記規費退還事項。	審核	核定				
		十四、工商憑證審查、行政機關抄錄、查閱公司登記資料及借還公司登記案卷事項。	核定					承辦人核定
		十五、公司董監事限期改選事項。	審核	核定				
		十六、逾期登記裁處及許可業務通報案件處理事項。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商業行政科	三、公司管理業務	一、公司命令解散業務。	審核	核定				申復等程序事項由股長核定
		二、公司股東報請許可自行召集股東會事項。	審核	核定				
		三、公司資本查核事項。	審核	核定				
		四、公司管理許可、稽查、陳情案件及違規案件之裁處事項。	審核	核定				
	四、治安顧慮、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商業公司設立、所在地變更、新增相關所營業務變更登記	一、公司商業治安顧慮、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設立、所在地變更、新增相關所營業務變更登記之指派會勘。	審核	核定				
		二、公司商業治安顧慮、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設立、所在地變更、新增相關所營業務變更登記之會簽事項。	審核	審核	核定		都市發展局 地政局 建築管理處 消防局 衛生局 警察局 環境保護局 社會局 教育局	治安顧慮行業僅需會辦前6個機關
		三、公司商業治安顧慮、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設立、變更等	核定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商業行政科	四、治安顧慮、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商業公司設立、所在地變更、新增相關所營業務變更登記	申請書件缺漏不合規定之通知補正事項。						
		四、治安顧慮行業設立、所在地變更、新增治安顧慮所營業務登記之准駁。	審核	核定				
		五、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設立、所在地變更、新增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電子遊戲場業所營業務變更登記之准駁。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治安顧慮、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商業公司負責人變更及其他變更登記事項	一、公司商業治安顧慮、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其他無涉自治法規之簡易變更登記事項之准駁。	審核	核定				
		二、公司商業治安顧慮行業負責人變更登記事項之准駁。	審核	核定			都市發展局 地政局 建築管理處 消防局 衛生局 警察局	

桃園市政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承辦機關 (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 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股長	單位 主管	機關 首長	市長		
經濟發展局 商業行政科	五、治安顧慮、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商業公司負責人變更及其他變更登記事項	三、公司商業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負責人變更及其他涉及自治法規之變更登記事項之准駁。	審核	審核	核定		都市發展局 地政局 建築管理處 消防局 衛生局 警察局 環境保護局 社會局 教育局	
		四、公司商業電子遊戲場業負責人變更及其他變更登記事項之准駁。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都市發展局 地政局 建築管理處 消防局 衛生局 警察局 環境保護局 社會局 教育局	
	六、一般商業行政	一、商業行政公文之處	審核	核定				
		二、商業政策上有關禁止或限制公司組織營業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公司登記委辦契約之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核定			